

副本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2段100號14樓

聯絡人：謝珮芳

聯絡電話：(02)23695678分機250

100

臺北市羅斯福路二段100號14樓

受文者：本公司網站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4月2日

發文字號：台期交字第104000088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公告修正本公司「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價指數期貨契約」等13項商品交易規則及規格部分條文，並自104年6月1日起實施。

說明：

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年3月31日金管證交字第10400070342號函辦理。

二、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公司「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價指數期貨契約」等13項商品交易規則及規格相關條文，放寬股價指數類及標的證券為股票或國內成分證券指數股票型基金股票類商品之漲跌幅限制至百分之十，並自104年6月1日起實施，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正本：各期貨商、各期貨交易輔助人、行情資訊廠商

副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國際金融資訊協會、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博仲法律事務所、本公司各部門、本公司網站、記者室

總經理 邱文昌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價指數期貨契約交易規則」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 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 營業日結算價格上下各 百分之 <u>十</u> 為限。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 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 營業日結算價格上下各 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 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 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 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 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 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 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交易規
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 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 營業日結算價格上下各 百分之 <u>十</u> 為限。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 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 營業日結算價格上下各 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 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 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 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 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 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 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交易
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 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 營業日結算價格上下各 百分之 <u>十</u> 為限。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 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 營業日結算價格上下各 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 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 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 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 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 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 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交易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 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 營業日結算價格上下各 百分之 <u>十</u> 為限。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 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 營業日結算價格上下各 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 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 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 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 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 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 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富時臺灣證券交易所臺灣 50 指數期貨契約交易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營業日結算價格上下各百分之 <u>十</u> 為限。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營業日結算價格上下各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未含金融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交易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各百分之 <u>十</u> 為限。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各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交易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 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 交易日結算價上下各百 分之 <u>十</u> 為限。	第 十二 條 本契約交易 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 交易日結算價上下各百 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 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 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 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 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 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 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期貨契約交易規則」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十四條 股票期貨契約標的證券為股票或國內成分證券指數股票型基金者，契約交易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各百分之十為限；標的證券為國外成分證券指數股票型基金或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者，契約交易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百分之十五為限。但依規定為契約調整者，不在此限。 前項標的證券為國外成分證券指數股票型基金或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者，本公司得視市場狀況調整契約交易之每日漲跌幅度。	第十四條 股票期貨契約標的證券為股票或國內成分證券指數股票型基金者，契約交易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各百分之七為限；標的證券為國外成分證券指數股票型基金或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者，契約交易每日漲跌幅度，以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百分之十五為限。但依規定為契約調整者，不在此限。 前項標的證券為國外成分證券指數股票型基金或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者，本公司得視市場狀況調整契約交易之每日漲跌幅度。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交易規則」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 八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權利金最大漲跌點數，以臺灣證券交易所前一營業日收盤之標的指數百分之 <u>十</u> 為限	第 八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權利金最大漲跌點數，以臺灣證券交易所前一營業日收盤之標的指數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交易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 八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權利金最大漲跌點數，以臺灣證券交易所前一營業日收盤之標的指數百分之 <u>十</u> 為限。	第 八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權利金最大漲跌點數，以臺灣證券交易所前一營業日收盤之標的指數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交易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 八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權利金最大漲跌點數，以臺灣證券交易所前一營業日收盤之標的指數百分之 <u>十</u> 為限。	第 八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權利金最大漲跌點數，以臺灣證券交易所前一營業日收盤之標的指數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未含金融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交易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 八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權利金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交易日收盤之標的指數百分之 <u>十</u> 為限。	第 八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權利金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交易日收盤之標的指數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交易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 八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權利金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交易日收盤之標的指數百分之 <u>十</u> 為限。	第 八 條 本契約交易每日權利金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交易日收盤之標的指數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價指數期貨契約規格」
修正對照表

修 正 內 容	原 內 容	說 明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營業日結算價上下 <u>百分</u> <u>之十</u>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營業日結算價上下 <u>7%</u>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規格」
修正對照表

修 正 內 容	原 內 容	說 明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營業日結算價上下 <u>百分</u> <u>之十</u>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營業日結算價上下 <u>7%</u>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規格」
修正對照表

修 正 內 容	原 內 容	說 明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營業日結算價上下 <u>百分</u> <u>之十</u>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營業日結算價上下 <u>7%</u>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規格」修正對照表

修 正 內 容	原 內 容	說 明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營業日結算價上下 <u>百分之十</u>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營業日結算價上下 <u>7%</u>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富時臺灣證券交易所臺灣 50 指數期貨契約規格」
修正對照表

修 正 內 容	原 內 容	說 明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營業日結算價上下 <u>百分之十</u>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營業日結算價上下 <u>7%</u>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未含金融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
契約規格」修正對照表

修 正 內 容	原 內 容	說 明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 <u>百分之十</u>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 <u>7%</u>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規格」修正對照表

修 正 內 容	原 內 容	說 明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 <u>百分之十</u>	每日漲跌幅 ■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 <u>7%</u>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期貨契約規格」
修正對照表

修 正 內 容	原 內 容	說 明
每日漲跌幅 ■ 標的證券為股票或國內成分證券指數股票型基金者，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 <u>百分之十</u> ；標的證券為國外成分證券指數股票型基金或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者，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 <u>百分之十五</u> （但依規定為契約調整者，另訂定之）	每日漲跌幅 ■ 標的證券為股票或國內成分證券指數股票型基金者，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 <u>7%</u> ；標的證券為國外成分證券指數股票型基金或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者，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 <u>15%</u> （但依規定為契約調整者，另訂定之）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規格」
修正對照表

修正內容	原內容	說明
每日漲跌幅 ■ 權利金每日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營業日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收盤價之百分之 <u>十</u> 為限	每日漲跌幅 ■ 權利金每日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營業日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收盤價之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規格」
修正對照表

修正內容	原內容	說明
每日漲跌幅 ■ 權利金每日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營業日臺灣證券交易所電子類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收盤價之百分之 <u>十</u> 為限	每日漲跌幅 ■ 權利金每日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營業日臺灣證券交易所電子類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收盤價之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規格」
修正對照表

修正內容	原內容	說明
每日漲跌幅 ■ 權利金每日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營業日臺灣證券交易所金融保險類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收盤價之百分之 <u>十</u> 為限	每日漲跌幅 ■ 權利金每日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營業日臺灣證券交易所金融保險類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收盤價之百分之 <u>七</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證券交易所未含金融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
權契約規格」修正對照表

修 正 內 容	原 內 容	說 明
每日漲跌幅 ■ 權利金每日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交易日收盤之臺灣證券交易所未含金融電子股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 <u>百分之十</u> 為限	每日漲跌幅 ■ 權利金每日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交易日收盤之臺灣證券交易所未含金融電子股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 <u>7%</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股價指數選擇權契
約規格」修正對照表

修 正 內 容	原 內 容	說 明
每日漲跌幅 ■ 權利金每日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交易日收盤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 <u>百分之十</u> 為限	每日漲跌幅 ■ 權利金每日最大漲跌點數以前一交易日收盤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 <u>7%</u> 為限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市櫃股票等有價證券價格，每日漲跌幅度由當市開盤競價基準百分之七提高為百分之十，爰修正本條規定。

